

清远市清新区教育局

关于取消“清远市清新区特殊教育学校扩建 项目项目建议书、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服务”项目的说明

经会议研究决定，该项目由清远市清新区特殊教育学校作为主体发起采购，为避免影响项目后续开展，现申请取消原项目立项，待学校重新组织申报。

特此说明。

